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21樓

承辦人：梁淑媛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4

傳真：(02)29601340

電子信箱：su626@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100810920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21018535_1_110D2182486-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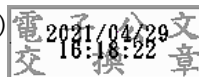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市「110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第2次甄選簡章」1份，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7日受理報名，請各校協助宣傳並鼓勵族語老師、族人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110年4月27日新北原教字第1100790292號函辦理。
- 二、旨案計畫目的係為落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本次甄聘7名推廣人員，其服務地點及語言別如下：
 - (一)服務地點：本市板橋區、三峽區、中和區、新店區、淡水區、鶯歌區及林口區等公所。
 - (二)進用語言別分別為阿美族1名、泰雅族2名、卑南族1名、太魯閣族1名、布農族2名。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